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特贴楼家具项目

项目编号：62025052110883998

甲方：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石河子市启辰文化办公用品店



签订地点：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签订时间：2025年7月9日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甲方）所需特贴楼家具采购项目，在政采云平台电子卖场以反向竞价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平台确定石河子市启辰文化办公用品店（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货物名称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1.8米大卧软床（含2床头柜）	慕百合	2200×1950×1030（单位：mm），（含2床头柜）	成都慕百合家具有限公司	16	张	2601.43	41622.88
2	1.5米次卧软床（含1床头柜）	慕百合	2200*1650*1030（含1床头柜）	成都慕百合家具有限公司	8	张	2428	19424
3	床垫	慕百合	1800*230*2000 大中	成都慕百合家具有限公司	16	张	1907.71	30523.36
			1500*230*2000 小	成都慕百合家具有限公司	8	张	1734.29	13874.32
4	沙发	慕百合	4.08米×1000×1000	成都慕百合家具有限公司	8	套	4769.29	38154.32
5	茶几	慕百合	1400*700*480	成都慕百合家具有限公司	8	张	1300.71	10405.68
6	餐桌 1+4	慕百合	1+4 (1400*800*750)	成都慕百合家具有限公司	8	组	2774.86	22198.88
7	鞋柜 1.4米	乖乖熊	1400*350*1020		8	组	1040.57	8324.56
8	衣柜	慕百合	5门 (2000*600*2400) 大	成都慕百合家具有限公司	8	组	2601.43	20811.44
			4门 (1600*600*2400) 中	成都慕百合家具有限公司	8	组	2428.00	19424
			4门 (1600*600*2400) 小	成都慕百合家具有限公司	8	组	2254.57	18036.56
	合计	242800 元						

二、合同金额：242800 元，大写：贰拾肆万贰仟捌佰元整。上述价格是指乙方货物的交货价格，包括货物（含配套软件）成套供货、随机附件、备品备件、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进行所有测试、培训、第三方专业机构验收鉴定费，技术服务等所有费用。

三、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起至保修期结束为止。

四、付款方式

到货后安装调试完毕运行正常，最终验收合格后签署书面验收单，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全额发票后甲方 20 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

五、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交货。

六、交货地点：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具体为院内买方指定地点）

七、质保期：3 年。

八、验收标准：

1、乙方负责货物的安装和调试，在货物安装和调试结束后，由甲乙双方按照国家、行业及地方的相关标准、根据招标文件中每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情况及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在货物使用现场进行共同验收，验收合格后进入保修期（如需要技术监督局进行检测，相关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免费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它期限均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完成最终验收（最终验收指以甲方与乙方签订最终验收文件之日）开始计算。

2、乙方提供的货物抵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的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应依据乙方提供的开箱要求和环境要求进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验货通知后到现场参加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均应派人员参加，并签署书面验收单，以此作为乙方履约进度的依据。

3、甲方对合同货物的数量、规格和质量的检验，应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澄清中的有关规定进行。

九、售后服务

1、在质保期内所发生的一切非人为损坏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提供维修工程师的联系电话和地址。提供正规的备品备件价格表。

2.1 工程师电话及地址：钱宏宇，18152922527。

2.2 备品备件、耗材价格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单价	备注
/	/	/	/	/	/	/
/	/	/	/	/	/	/

3、货物故障响应时间：2 小时；乙方维修工程师应于 4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故障货物修复期限自报修之日计算，不超过 2 日，逾期由乙方提供备用机，同时质保期顺延。质保期内，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随时提供现场服务，同时必须提供货物

定期巡检服务,巡检周期为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每两个月一次,须由专业技术工程师完成;乙方在提供货物定期巡检服务时必须留存服务单据,并有每次服务现场甲方科室人员及甲方工程师确认签字,以作为货物维保款结款依据;如有维修响应超时、故障货物修复期限超过2日而未提出解决办法、未按规定提供巡检服务、或缺少服务确认单据等情况,甲方可认定乙方违约追究乙方的责任。乙方提供全方位的售后服务:专职的售后服务人员,提供售前咨询、售中指导和售后服务。

4、本合同签订后及货物使用中,如涉及增加系统软件、功能性软件或安全性软件升级问题,无论甲方是否知晓或是否向乙方提出,乙方均应当在其刚开始应用该软件时的第一时间内,立即主动地、无条件地给与免费更新并调试完好(甲方终身享受免费升级服务、免费升级软件,及时提供货物最新技术资料与技术支持)。

5、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6、在保修期结束前,需由原货物制造厂家或乙方技术人员代表和甲方代表对货物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由乙方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乙方应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形成一份书面报告交甲方。

7、质保期后有责任向甲方说明故障的解决方法,并保证货物使用期内提供优惠的配件供应。

十、货物的包装

1、在本次采购项目中乙方提供货物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须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

2、乙方交付的所有合同货物应具有适于运输的坚固包装,并且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凡由于乙方对合同货物包装不善等原因致使合同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一、货物的安装、质量标准及其他

1、乙方应承诺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是制造商原厂生产的,全新、未使用过的,货物是制造厂商出厂检验合格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完全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性能和规格的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所附《开标一览表》及《技术服务条款偏离表》响应内容如实提供货物,同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使用说明书等书面文件。

2、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报关单，免检产品须附免检相关资料。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3、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令甲方满意的性能，并对由于合同货物的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故障负责。

4、若检验时发现货物数量不足、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开箱时虽然货物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货物短缺或损伤，双方应签署书面形式证明，乙方应根据该证明及时补足或更换。

5、本合同各相关条款中凡与乙方责任或义务相关及由乙方原因所引起涉及各项货物、零件、部件、配件及资料的更、换、补、退等情形，所发生相关的任何价款、成本、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服务、维修、调试等，以及保险、税、费等，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6、培训：

厂家安装调试人员对甲方的使用人员及货物维修人员进行培训，达到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货物的各项功能和操作，维修人员能对货物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排除的目标。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时间到货，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违约金自逾期之日（无法确定逾期之日的按违约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合同金额 千分之五 计算每日违约金。

2、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或合同约定进行售后服务、提供服务的：如有维修响应超时、故障货物修复期限超过 2 日而未提出解决办法、未按规定提供巡检服务、或缺少服务确认单据等情况、未如期提供各项培训或技术服务、未按期补足或更换货物、未履行维修义务等情形，甲方可认定乙方违约追究乙方的责任，按合同金额 千分之五 计算每日违约金。

3.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以自己行为表示不再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甲方停止支付任何费用，并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其他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赔偿甲方实现合同权利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费用。

4、合同执行期内，甲方发现乙方存在资质、业绩或其它造假行为，以及违反投标规定的违法行为，一经核实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其他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赔偿甲方实现合同权利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费用。

5、乙方提供合同货物如满足不了甲方要求，经甲方确认可以由乙方更换的，

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全部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予付款。如甲方认定为乙方根本违约的，甲方可终止合同，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其他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赔偿甲方实现合同权利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费用。

6、乙方在保修期结束前，未对货物进行一次全面检查维保，保障货物正常运行的，甲方可认定乙方违约追究乙方的责任，按合同金额 千分之五 计算每日违约金。

7、乙方未对合同货物免费提供系统软件、功能性软件或安全性软件升级服务的，甲方可认定乙方违约追究乙方的责任，按合同金额 千分之五 计算每日违约金。

十三、不可抗力

1、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法律变化和政府行为等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和疏忽。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事由之日起 7 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并提交不可抗力发生地政府相关部门证明资料。按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甲乙双方协商是否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商定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4、除另一方明确要求外，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合同义务，并尽可能地及时采取合理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十四、合同终止

1、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4)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2、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五、合同解除

1、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甲方可以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1.1 因乙方根本违约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

1.2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后采取的补救措施不予接受的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2.1 如果非因甲方原因，乙方未能在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2.2 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后五日内，未能纠正其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3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它任何义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4 如果乙方在服务采购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甲方的利益，包括投标（报价）人之间串通报价，人为地使投标（报价）丧失竞争性，剥夺甲方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1.5 如果乙方无实际履行能力以及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终止该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2、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3、双方可依据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可以解除合同的法定情形解除合同。

4、因乙方的原因，在甲方根据以上条款解除合同后，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相同或者类似未提供的服务，乙方应负担甲方因另行购买相同或者类似服务而多支出的费用。

十六、其他

1、在后续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工作人员到甲方单位办理与合同有关的相关事宜，必须持有乙方公司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在委托书中注明委托事项和权限，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接待。

2、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解决，经协商在十五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可提交石河子市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4、双方其他约定：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附：售后服务承诺

甲方：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社会统一信用号：129900004584932142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

联系人：俞素东

电话：0993---2850405

单位地址：石河子市北二路 32 小区 107 号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河子医学院（兵团）支行

开户行账号：30726601040000208

乙方：石河子市启辰文化办公用品店

社会统一信用号：92659001MABNGK8E5U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

法人身份证号：65900119990612121X

联系人：钱宏宇

联系人身份证号：65900119990612121X

电话(手机号)：18152922527

单位地址：新疆石河子市城区 21 小区北子午路

56 号 D 区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河子市兵团支行

开户行账号：30727101040003517

附法人身份证

نامى 姓名 钱宏宇
جىنسى 性别 男 مىللىتى 民族 汉
تۇغۇلغان 出生 1999 年 6 月 12 日
ئادرېسى 住址 新疆石河子市四十二小区
94栋楼162号
كىملىك نومۇرى 公民身份号码 6590011999061212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تارقاتقان ئورگان 签发机关 石河子市公安局
مۆددىتى 有效期 2021.04.28-2031.04.28

售后服务承诺书

一、质量承诺：提供优质的合格产品。

二、服务承诺及措施

●交货期限承诺：我单位保证在合同签定起 30 天（日历日）内交货、安装到位、验收合格。

●交货地点承诺：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指定地点，我单位保证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

●产品质量承诺：我单位保证所交付的产品都按照标书中所承诺的要求生产，并保证产品的质量优质。

●产品运输承诺：我单位保证合同签订后响应招标要求，并按照合同约定地址提供送货、安装服务。

●售后服务承诺：

1、我单位质量保修期为 3 年，在保修期内对提供货物实行“三包”服务。

2、我单位对提供货物实行“三包”的说明：

★包修：三年内家具出现质量问题的，我单位给予免费维修。

★包换：同一质量问题经两次修理未能达到国家家具使用标准的。更换后的产品包修期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

★包退：在质保期内，同一质量问题经两次修理、调换后仍无法达到国家家具使用标准的；在约定期限内不能调换的；经检验为不合格的。

★重大质量问题处理：如果所供产品质量存在大范围缺陷，我单位在两个工作日内对所有货物进行更换、补足，如果仍不能满足实际质量需求，我单位将给予退款处理，并根据合同约定赔偿损失。

我单位对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实行“三包”服务，可酌情收费修理。

消费者因使用、维护、保管不当造成损坏的；自行拆动造成损坏的；所购产品不在“三包”有效期限内的；“三包”凭证与修理产品型号不符合或者涂改的；超过“三包”期限的；

3、“三包”期限内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我单位接到使用者通知后响应时间为立即响应，保证随叫随到，及时更换；出现其他非使用功能故障，我单位在收到用户通知后；无法短时间内解决的，将作出书面解释，并承诺在 30 分钟内，派高级技术人员到现场提供维修服务。如维修超过三天仍未维修好的，我单位提

供同类产品替换。质保期后有责任向甲方说明故障的解决方法，提供优惠的配件供应。提供保修期后无偿技术支持。

4、“三包”服务收费标准：

在“三包”期内我单位对非人为原因造成的因设备质量问题产品进行维修、更换。对用户使用不当而造成的家具或零配件损坏，简单的进行免费维修，严重的酌情收取维修或更换的材料成本费用。

5、“三包”期满后的服务

“三包”期满后，我单位会按照产品的维修和保养程序对投标家具提供及时必要保修和保养，我单位会定期每隔一个月上门对所提供给甲方货物进行回访、检查，并提供及时必要维修，只收取材料成本费，不收取维修工时费等其它费用，并且进行终生维护服务。

四、优惠承诺：

1、产品交付使用时，我单位将向使用方免费提供一定数量的易损件为备件。合同要求安装就位，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产品，我单位会根据使用方的要求派专业人员免费提供拆装服务。

2、产品交付使用时，我单位将免费提供一定数量的配套保洁用品。

3、在交货完毕后，如甲方需要补订单件或小件货物，我单位仍按批量订货价格提供。

4、在货物验收完毕后，我单位会免费派出3名技术人员进行有关安装和使用的培训，并提供安装手册和安装视频。培训内容：（1）家具安装使用方法；（2）家具拆装方法；（3）家具日常清洁方法；（4）家具保养方法；（5）易损件更换方法；（6）售后服务流程介绍。

培训资料：《家具安装图》《家具使用保养方法》《安装手册》等。

五、其他增值服务：

1. 具有独立完成供货的能力的承诺：我单位具有独立完成供货的能力，完全响应招标要求，中标后不会分包、转包中标项目。

2. 供货前进行全面测量设计，提供最优化技术设计方案。

3. 保修期内外，每隔一个月上门对所提供给甲方货物进行回访、检查；

4. 保修期结束后，终身成本价提供备品备件；

5. 在保修期结束前，由我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和业主代表对产品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均由我单位负责修理；

6. 对使用方因使用不当而造成的家具或零配件损坏，免费维修；

7. 本单位将对所供产品实行终身跟踪维修。

8. 质保期后对于维修所需要更换的部件配件，只收取成本费，不再另行收取其他费用。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石河子市启辰文化办公用品店

日期：2025 年 7 月 9 日

